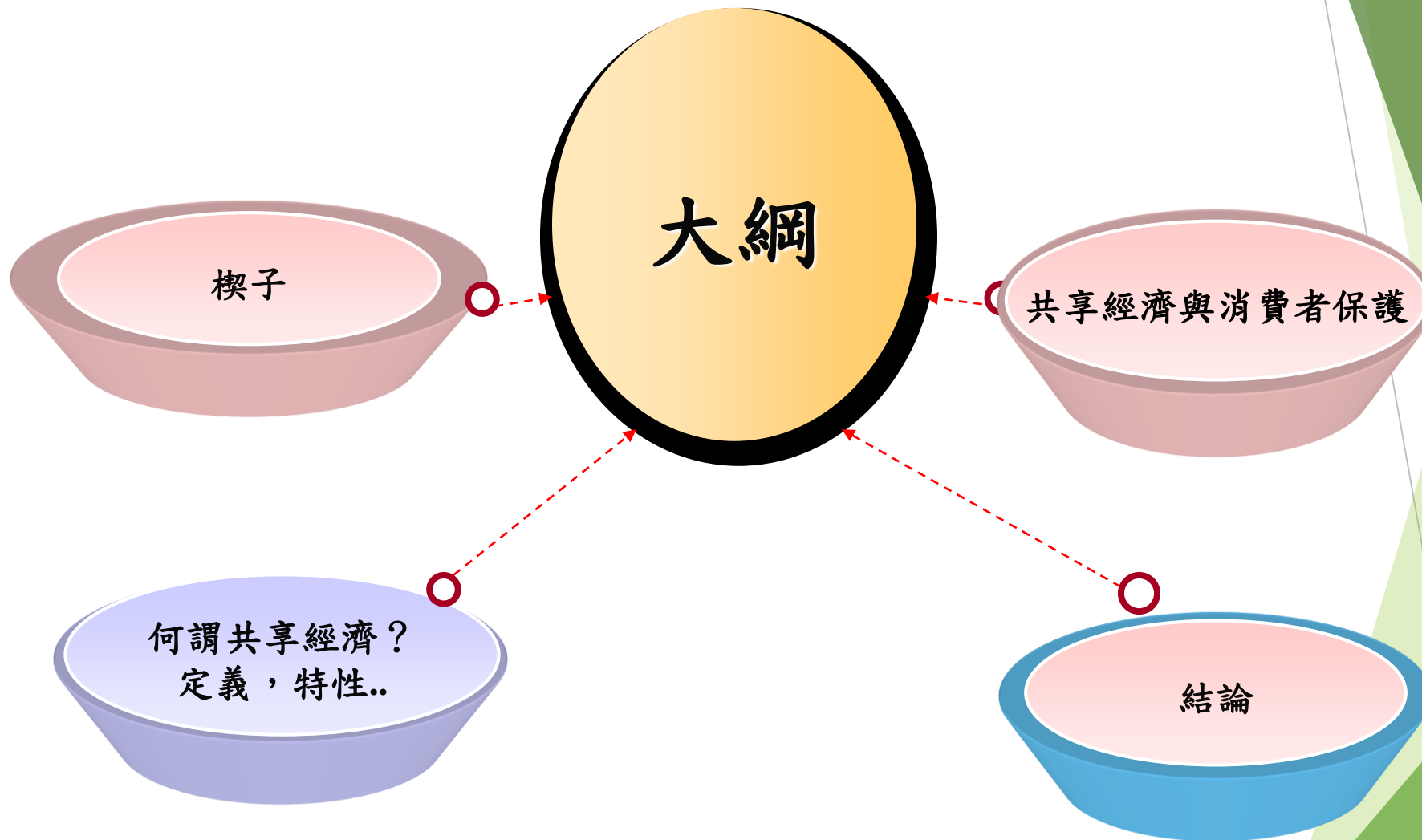


共享經濟潮流及消費者保護



李沃牆
淡江大學財金系 教授
行政院消保處委員





共享經濟的定義

■ 共享經濟(Sharing Economy)

- 在網路時代裡，所有的科技產品、服務都能被眾人使用、分享甚至出租。換言之，就是使用者用「租賃」取代「購買」，和社會上的其他人共用資源。
- 依據歐盟共享經濟議程，有以下重點：
 - 透過平台
 - 由私人提供商品或服務
 - 臨時使用

「你需要使用它，但你不需要擁有它。」
解釋了共享經濟的精神。



共享經濟的優勢

■ 可以快速擴大規模

由於利用社會資源，而且資源管理成本較低，在既有市場拓展或進入新市場時可以快速擴張規模。

■ 具有很大的靈活性

遇到市場形勢、監管環境、競爭環境發生變化時，可以快速調整。

■ 資本效率高

由於利用社會資源，共享經濟多數是輕資產運營，對資本要求低，資本回報率高。

■ 供給方的進入門檻低

技術創新降低了人們共享的成本，使得個人可以方便的分享其資產、時間、技能等閒置資源，並獲取收益。

共享經濟的類型

- 目前常見共享經濟的類型，包含交通、住宿、其他空間（如停車位、辦公場所等）、服飾、食物、設備、技術或時間等，未來將陸續出現更多不同類型。
- 也有將「P2P Lending」、「群眾募資」等亦納入共享經濟範圍。



C2C



B2C



共享經濟成功的關鍵

- 滿足消費者需求。
- 資訊科技降低交易成本。
- 良善管理機制。
- 資源可以提供眾人共享。
- 降低障礙、鬆綁法規、政府協助。

共享經濟對於政府的挑戰

■ 原有稅收的減少

原有產業，可能貢獻稅收，但改成共享經濟後，可能使稅收減少。

■ 原有產業的衝擊

共享經濟雖具有創造新型態商業模式與就業機會、促進資源有效利用等優點；但同時也可能衝擊傳統業者、造成不公平競爭。甚至對公共利益帶來風險。如,Airbnb讓Hotel 難以經營；Uber衝擊原計程車生意。

■ 社會問題與風險

當共享經濟規模愈大，衍生的風險就愈大。

■ 法令規章的限制

如適用的法規不確定，造成Uber與政府的爭執。

共享經濟與消費者保護

- 共享經濟在提供經濟效率和生活便利的同時，也帶來了勞動糾紛、金融監管等法律與消費者權益保護等諸多問題。
- 個資外流：網路平台與行動App服務業者處理共享經濟的大量資訊流中，個資是其中相當重要的部分，因為獲取及核對供需雙方的個資與交易相關資料，可促進交易安全，亦有助於改善平台商業模式，若未做好資安維護，則可能導致個資外洩。
- 押金難退還、投訴無門。。。等
- 舉例而言:Airbnb訂房日漸普及，房源所在地區引發之爭議亦屢見不鮮，如何保護消費者？
- 日本作法：2017年6月通過住宅宿泊事業法，作為Airbnb行政管制之專法，其立法目的便是為了解決Airbnb在日本所造成的相關問題，而課予相關事業者一定之規範義務以及保障房客權益。

Consumer Protection and China's Sharing Economy

Peng Xu^{1,a,*}

¹Department of Crime Investigation, Zhejiang Police College, Hangzhou, China

^alpxp123@163.com

*correspondence author

Keywords: *sharing economy, consumer protection, regulatory policy*

Abstract: The sharing economy is providing consumers with more affordable, access to shared goods and services. However, the business model of sharing ec challenges for both consumers and regulators. The Chinese central government ha to promote the sharing economy while protecting the consumers rights. Due t effective exchange of information, and ambiguity in regulatory requirements, it is n the goal of consumer protection in the sharing economy. China needs to take a t

國際期刊文獻的探討

The Journal of Business, Entrepreneurship & the Law

Volume 8 | Issue 2

Article 4

5-15-2015

The Sharing Economy and Consumer Protection Regulation: The Case for Policy Change

Christopher Koopman

Matthew Mitchell

Adam Thierer

共享經濟平台責任

■ 平台責任分為基本責任與營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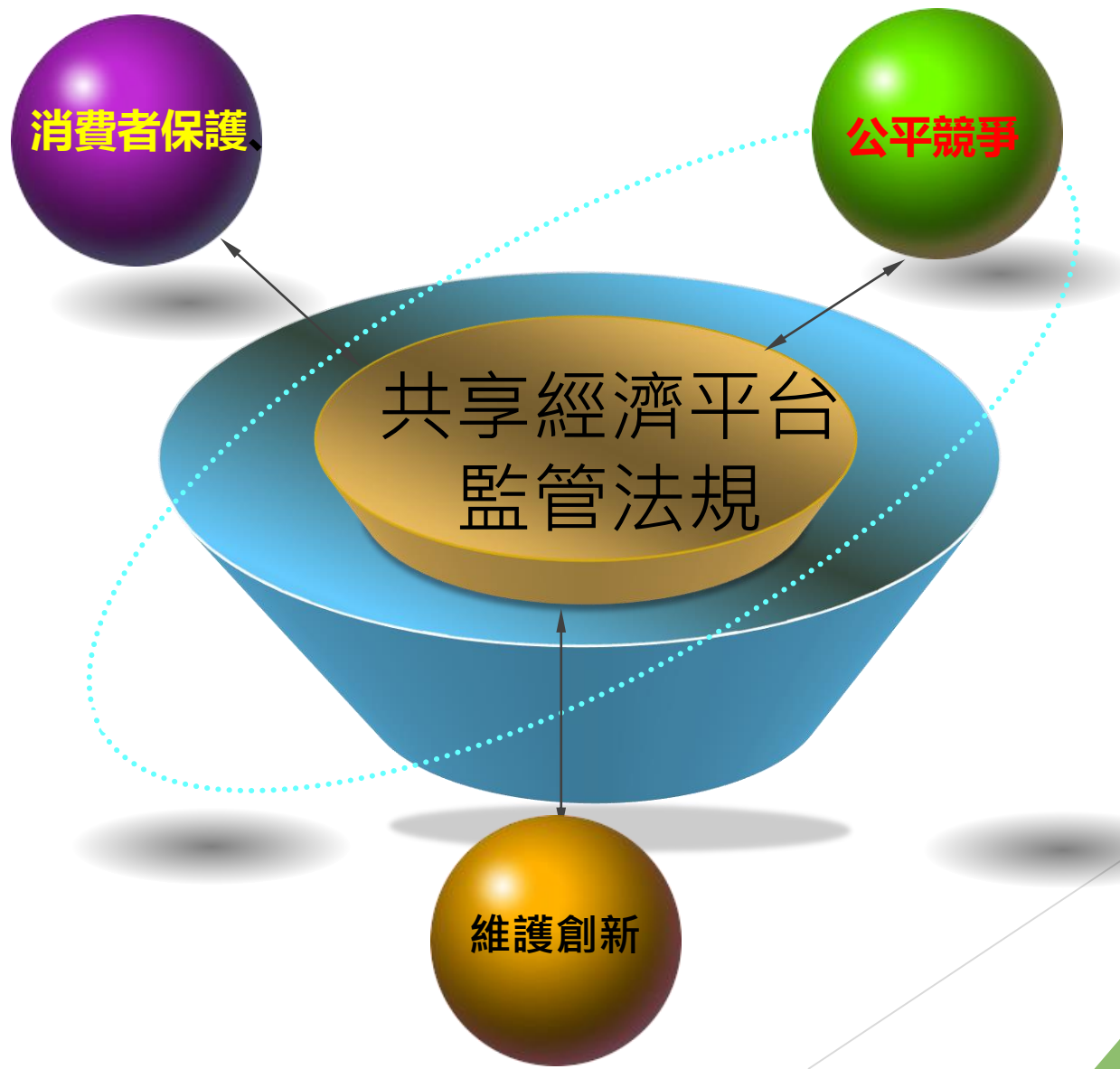
➤ 基本責任

依據相關法規維護資訊安全、個人資料保護並繳稅。

➤ 營運責任

消費者保護(如提供申訴處理機制等)、保險機制、資訊正確與合法、提供服務提供者與接受者間相互評鑑機制。

結 論



簡報完畢 敬請指教

